

更正公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原公告的采购项目编号: JM-2024-04-00439

原公告的采购项目名称: 长春市公安局固定吊装式街面警务工作站采购项目

首次公告日期: 2024 年 04 月 29 日

二、更正信息

更正事项: ☒ 采购公告 ☒ 采购文件 ☐ 采购结果

更正内容:

1、原合同履行期限: 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日内供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。

现更正为合同履行期限: 合同签订之日起 25 日内供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。

2、原招标文件第 7 页, 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25 条: “中标方在中标公告之日起 3 日内携带招标文件要求的检测报告原件与甲方签订合同, 如无法提供甲方做废标处理, 如未提供或实际报告与投标文件不符, 将立即终止合同。中标后第一候选人应在 5 个工作日内提供 5 套警务舱样板供采购人评定, 如不能提供样板或样板不符合招标要求将取消中标资格, 如符合要求则签订合同按照样板进行供货。”

现更正为“中标方在中标公告之日起 3 日内携带招标文件要求的检测报告原件与甲方签订合同, 如无法提供甲方做废标处理, 如未提供或实际报告与投标文件不符, 将立即终止合同。”

3、原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、开标时间和地点

截止时间: 2024 年 5 月 21 日 13 点 00 分 (北京时间);

地点: 长春市二道区洋浦大街 6999 号凯利中心 AB 栋 101 开标四室;

现更正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、开标时间和地点

截止时间: 2024 年 5 月 24 日 13 点 00 分 (北京时间);

地点: 长春市二道区洋浦大街 6999 号凯利中心 AB 栋 101 开标二室;

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其他内容不变。

更正日期: 2024 年 05 月 07 日

三、其他补充事宜

如因未及时获取本项目相关更正信息, 导致后果责任由投标人自负。

本次更正公告同时在《中国政府采购网》、《长春市公共资源交易网》、《政采云平台》上发布。

四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,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称: 长春市公安局

地址: 长春市人民大街 2627 号

联系人: 李警官

联系电话: 0431-88907337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名称：禾源盛（吉林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地址：长春市高新区栖乐荟B座2119室
联系人：杨帆
联系电话：0431-82720333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杨帆

4. 监督部门：长春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工作办公室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